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提名曾挺毅先生、林瑞进先生、韦标恒先生、林菁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曾挺毅先生、林瑞进先生、韦标恒先生、林菁女士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提名江曙晖女士、王金星先生、郑晓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江曙晖女士、王金星先生、郑晓剑先生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所要求的独立性，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开处置公司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方式公开处置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厦门银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拟转让资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转让价格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上述评估尚须经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对应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暂定为 202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一），会议通知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对应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简历：

1、曾挺毅：男，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厦门市思明区第八届政协常委，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农商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厦门信息信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林瑞进：男，1976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历任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厦门国贸中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厦门国贸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3、韦标恒：男，1966 年出生，民建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兼任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翼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翼资产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翼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4、林菁：女，198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会计师。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翼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翼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翼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财务管理处副处长，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财务部主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审计员。

5、江曙晖：女，汉族，1953 年出生。曾任厦门化工医药机械厂财务部经理，厦门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风险总监，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总监，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起任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8 月起任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王金星：男，汉族，1964 年出生。曾任机械工业部工程机械军用改装车试验场主管试验员，中国华大工程机械集团公司程机械销售经理，国家工程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技术部部长。现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综合部主任、副秘书长，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郑晓剑：男，汉族，198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现任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3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向全体监事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向监事发出了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监事会提名黄婉青女士、白良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黄婉青女士、白良德先生不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也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开处置公司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议案》

本次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方式公开处置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增加现金流入。本次挂牌转让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厦门银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分析后确定，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的程序和结果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简历：

1、黄婉青：女，197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室副主任、主任，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法律总顾问、总法律顾问。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白良德：男，197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总经理。历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5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0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灌口南路 668 号之八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0 月 17 日

至 2022 年 10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关于公开处置公司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曾挺毅	√
2.02	林瑞进	√
2.03	韦标恒	√
2.04	林菁	√
3.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江曙晖	√
3.02	王金星	√
3.03	郑晓剑	√
4.00	《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黄婉青	√
4.02	白良德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4 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应公告；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15	厦工股份	2022/10/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法人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需加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提供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确认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后生效。

出席会议时凭上述登记资料签到。

2.登记时间：2022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30。

3.登记地点：厦门市灌口南路 668 号之八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1.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联系人：周楷凯/吴美芬

联系电话：0592-6389300　传真：0592-6389301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关于公开处置公司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曾挺毅	
2.02	林瑞进	
2.03	韦标恒	
2.04	林菁	
3.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1	江曙晖	
3.02	王金星	
3.03	郑晓剑	
4.00	《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
4.01	黄婉青	
4.02	白良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处置公司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工股份”）拟公开处置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C2 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处置资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转让价格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上述评估结果尚须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后续进行公开挂牌处置价格不低于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结果。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尚未确定交易对象，暂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需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评估报告后方能实施。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因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能否最终成交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有利于盘活存量低效益资产，合理配置厦门和河南焦作两个生产基地的资源，公司拟公开处置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C2 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厦门银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银兴”）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拟转让资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转让价格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相对账面净值的增值率为 197.98%。上述评估结果尚须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后续进行公开挂牌处置价格不低于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结果。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7 名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处置公司工业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增加现金流入。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确定，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董事会在审议议案的决策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拟采取公开挂牌方式，尚未确定交易对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暂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暂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

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方式公开处置上述资产，最终受让方将通过竞拍结果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型

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标的是位于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厦工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和 C2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土地面积分别为 93,897.75 平方米和 387,378.55 平方米。土地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批准使用年限 50 年（B2 地块土地使用期限自 2006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56 年 3 月 23 日止，C2 地块土地使用期限自 2004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54 年 7 月 21 日止）。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纳入处置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处于对外提供租赁状况，附属设施均为厂房建筑物的附属配套辅助设施，所涉配套机器设备大部处于低负荷生产状态。上述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1）厦工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

交易标的名称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投入使用时间	计提折旧年限	资产目前使用状况
土地使用权	2006 年	购买	2006 年	50 年	部分租赁、部分自用
房屋建筑物	2009 年-2013 年	购买	2009 年-2013 年	30-50 年	部分租赁、部分自用
附属设施	2011 年-2013 年	购买	2011 年-2013 年	5-12 年	部分租赁、部分自用
配套设备	2011 年-2016 年	购买	2011 年-2016 年	5-12 年	低负荷生产状态

（2）厦工工业园 C2 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

交易标的名称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投入使用时间	计提折旧年限	资产目前使用状况
土地使用权	2004 年	公司整体搬迁至灌口工业园，资产置换	2004 年	50 年	部分租赁、部分自用
房屋建筑物	2004 年-2017 年	部分资产置换取得，部分自建、扩建	2004 年-2017 年	30 年	部分租赁、部分自用
附属设施	2004 年-2021 年	部分资产置换取得，部分自建	2004 年-2021 年	5-12 年	部分租赁、部分自用
配套设备	2014 年-2017 年	购买	2014 年-2017 年	5-12 年	低负荷生产状态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上述标的资产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次交易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账面值情况：

单位：元

交易标的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净额
厦工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	121,200,693.19	78,071,738.99	31,007.75	78,040,731.24
厦工工业园 C2 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	416,659,875.92	181,311,876.72	8,680,697.61	172,631,179.11

（三）2021 年度公司资产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中涉及本次交易资产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交易标的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净额
厦工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	121,200,693.19	79,868,936.53	31,007.75	79,837,928.78
厦工工业园 C2 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	416,659,875.92	187,121,862.33	8,680,697.61	178,441,164.72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厦门银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为公司出具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所涉及的位于厦工工业园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C2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等）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0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本次资产评估的最终结论，拟处置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7,290.28 万元（含增值税）。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B2 地块之“998 物流园”地块	121,200,693.19	78,071,738.99	138,485,200.00	60,413,461.01	77.38
C2 地块	416,659,875.92	181,311,876.72	634,417,600.00	453,105,723.28	249.90
合计	537,860,569.11	259,383,615.71	772,902,800.00	513,519,184.29	197.98

公司将按照国有产权交易有关管理制度，以经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的交易标的评估价值为挂牌处置金额。

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处置资产结果，积极推进相关协议的正式签署，并及时披露交易进展的相关内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资产处置具体事宜（包括不限于办理本协议签署、产权过户等），并在不低于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结果的前提下，根据挂牌的程序适时确定或调整交易底价等具体事宜。依据本次交易实际情况，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前提下，决定并实施相关程序等。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盘活存量低效益资产，合理配置厦门和河南焦作两个生产基地的资源，增加现金流入，促进公司业务更好的发展。本次交易以厦门银兴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且后续进行公开挂牌处置价格不低于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资产转让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将按照国有产权交易有关管理制度，以经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的交易标的评估价值为挂牌处置金额，但通过挂牌方式处置资产，存在可能会发生流拍、重新挂牌等一系列情况，造成交易价格、交易时间的不确定。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银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三）立信中联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2-临 092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9 月 29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张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共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的项目贷款，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项目贷款用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号热网首站配套二期扩建工程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不超过 8 年；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项目贷款用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总场 220 千伏开关站输电工程项目，贷款期限不超过 14 年。上述项目贷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本次项目贷款均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2-临 09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9 月 29 日上午 10:30 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共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的项目贷款，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项目贷款用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号热网首站配套二期扩建工程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不超过 8 年；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项目贷款用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总场 220 千伏开关站输电工程项目，贷款期限不超过 14 年。上述项目贷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本次项目贷款均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2-093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3,903,00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00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 11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独立董事王世存先生、陈建国先生和易茜女士因当地疫情防控原因通过视频参与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因本地疫情防控，监事会主席张钧先生、监事聂晶女士通过视频参与本次会议；

3、因本地疫情防控，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志勇先生通过视频参与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21,773,101	99.5934	2,129,900	0.406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中国银行不超过 1.5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497,361	95.7929	2,129,900	4.2071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交通银行不超过 1.5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497,361	95.7929	2,129,900	4.2071	0	0.0000

2.0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不超过 2.05 亿元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